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CHANG OCEAN PARK HOLDINGS LTD.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自願性公佈 委任榮譽主席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宮內義彥先生（「宮內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榮譽主席，任期三年已滿。宮內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榮譽主席，任期二年。

董事會高度認可宮內先生過往三年通過就多個領域（包括本集團之規劃及發展、投資策略、企業管理及跨國合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亦相信宮內先生可以繼續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宮內先生僅以顧問身份行事，且彼將不會參與本集團之管理或營運。

承董事會命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旭光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旭光先生、曲程先生及高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曲乃杰先生、井上亮先生及袁兵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國輝先生、孫建一先生及張夢女士。